

## 111 年度宜蘭縣政府辦理

# 「嚴重特殊性肺炎居家隔離、檢疫者及照顧者防疫補償臨時人力」甄選公告

- 一、報名資格：大學以上學歷畢業者，性別不拘。
- 二、名額：正取 1 人、備取 1 人。
- 三、薪酬：以勞動部公告適用之每小時基本工資新臺幣（以下同）168 元核算，每個月以 160 小時為上限（將依需求調整工作時數），每月薪資最高 2 萬 6,880 元（內含自付勞健保）。
- 四、僱用期間：自錄取報到日起僱用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
- 五、工作內容：
  - （一）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
  - （二）服務地點：本府社會處。
  - （三）服務項目：
    - 1、提供防疫補償業務諮詢及受理申請案件服務：
      - （1）辦理民眾諮詢防疫補償業務受理、審核、核發等諮詢服務。
      - （2）辦理民眾臨櫃申請服務。
      - （3）辦理民眾申請案件建檔及彙整。
    - 2、辦理防疫補償案建審核、補件、核撥款項等相關業務。
    - 3、配合防疫補償業務執行之其他事項
    - 4、基本電腦文書作業能力。
- 六、報名及收件時間：自即日起至 111 年 6 月 17 日 17 時止。
- 七、應備文件：
  - （一）報名表（請至本處網站下載）。
  - （二）畢業證書影本。
  - （三）自傳、相關資歷或其他證明文件。
- 八、報名方式：
  - （一）備齊應備文件後請於報名期限內寄達或於上班時間親自送宜蘭縣政府社會處救助科（宜蘭市同慶街 95 號 3 樓；03-9328822#345 石先生）。
  - （二）未經錄取亦不另行通知及退件。
  - （三）文件審核通過者將另行電話通知。
- 九、甄選方式：採面試方式擇優錄取，口試範圍為防疫補償業務。
- 十、甄選時間：另行通知。
- 十一、錄取人員名單將電話通知外，並公佈於本處網站，錄取者須於通知時間內至本府辦理報到手續，逾期視同放棄。